#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交易方案目前仍在治谈之中, 我们不排除和交易对方不能完 全达成一致,因此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交 易方案未来可能发生变化的风险。

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15年12月26日披露了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7),因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开市起停牌。2016 年 1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重 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6-002)。2016 年 1 月 12 日,公司披露 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03),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 协商,上述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 年 1 月 12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6 年 1 月 19 日、2016 年 1 月 26 日、 2016年2月2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 临 2016-006、临 2016-008、临 2016-012)。

## 一、重组框架介绍

### (一) 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正与相关方磋商交易方案,目前尚未最终确定交易 对方,潜在交易对方为第三方。

### (二) 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可能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具体交易方式仍在谨慎探讨 中,尚未最终确定。

# (三) 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标的资产的行业类型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标的资产为相关企业的全部或部分股权。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程如下:

- (一)公司及有关各方对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正在协商沟通中,公司与交易对方尚未签订意向协议。
- (二)公司已初步完成对相关中介机构的选聘工作,但尚未与聘请的中介机构签订服务协议。
- (三)公司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 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现场工作。

#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与有关交易各方尚需进一步沟通、协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等具体事项,相关审计、评估和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目前尚未完成,预计无法按期复牌。有关各方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

####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12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